

证券代码：603711

证券简称：香飘飘

公告编号：2020-049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终止解散清算及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20日收到公司股东安徽志周合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宁波志同道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徽志周合道”）出具的《关于安徽志周合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解散清算及相关事宜的告知函》，经安徽志周合道合伙人会议决议通过，因企业经营原因，决定终止安徽志周合道的清算活动，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安徽志周合道终止解散的基本情况

安徽志周合道成立于2012年12月27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6058272439G，注册资本：3,65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马鞍山市郑蒲港新区中飞大道277号10号楼305，经营范围：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广告设计、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告日，安徽志周合道共持有公司股份34,965,720股，全部为有限售条件股份，占公司总股本8.3616%。2020年11月16日，公司股东安徽志周合道经合伙人会议决议，决定解散安徽志周合道并进行清算。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1月18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解散清算及相关事宜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

2020年11月19日，安徽志周合道召开合伙人会议，经全体合伙人100%表

决通过，决定终止安徽志周合道的清算活动，解散清算组，撤销已办理的清算组备案，恢复正常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告日，安徽志周合道尚未办理完成工商注销手续，安徽志周合道持有的香飘飘股份尚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非交易过户事宜。

二、股东终止解散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经安徽志周合道合伙人协商决议，因企业经营原因，决定终止清算活动，解散清算组，撤销已办理的清算组备案，恢复正常经营活动。本次公司股东安徽志周合道终止解散清算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关后续进展情况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关于安徽志周合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解散清算及相关事宜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21日